

# 臺北市樹木移植申請表

111年2月24日版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 資料 (必填)	一般 民眾	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		地址		電話	
		E-mail			
	政府 機關	單位		承辦人	
		E-mail		電話	
	法人 團體	名稱		統一編號	
		代表人		電話	
		E-mail			
	申請地點				
申請移植原因					
移植株數					
<p><b>注意事項：</b></p> <p>一、申請人【單位】同意遵守『臺北市樹木申請移植及移除作業要點』等相關規定。</p> <p>二、樹木以原地保留為原則，並注重事前妥善規劃避免移樹。但經慎重規劃後仍有下列情形之一，申請人得向公園處申請移植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、位於新建工程工地臨時出入口。</li> <li>2、位於建築物永久車道出入口。</li> <li>3、位於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核准設置斜坡道之範圍內。</li> </ol> <p>三、申請須檢附文件資料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、新建工程工地臨時出入口或建築物永久車道出入口申請移植時，請檢附建照影本、建築基地一樓平面圖、樹木移植計畫書【請註明移植樹木位置】。</li> <li>2、斜坡道申請移植時，應檢附新工處核准函及圖說、樹木移植計畫書【請註明移植樹木位置】。</li> </ol> <p>四、法人、團體應檢附登記、立案、核定、備查或其他資格證明文件影本。</p> <p>五、樹木移植與費用由申請人【單位】自行負擔，並依臺北市樹木申請移植及移除作業要點第五點規定，於臺北市樹木資源媒介平台內登記擬移植樹木。</p> <p>六、樹木移植完成後，申請人【單位】應檢送施工前、中、後照片及保活一年切結書至公園處備查。</p>					